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项目相关议案。

因公司完成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826,000 股，公司总股本由 1,041,623,701 股调整为 1,040,797,701 股，2026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决定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等事项作出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发行数量

调整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若按照目前股本测算，本次发行股份总数不超过 312,487,110 股（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取得中国证监会作出予以注册的决定后，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调整后：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若按照目前股本测算，本次发行股份总数不超过 312,239,310 股（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取得中国证监会作出予以注册的决定后，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

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其他事项未调整。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尚需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一日